

证券代码：838488

证券简称：久泽电力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久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厦门久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监事2人。因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庆强先生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不能履行职务，故其余2名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李金朝先生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出席会议监事认真研究并投票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变更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吴庆强先生由于个人原因已向公司提交辞职报告，辞去监事一职。按照《公司法》的规定，监事会人数不符合法定人数。因此监事会提名沈俊生先生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2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项议案需提交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2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久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久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12 月 8 日